**编 制 说 明**

工程名称：鳌江镇九叠河生态公园景观工程（一期）A标段工程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一． 工程概况：本工程位于平阳县鳌江镇。  二． 工程范围：按施工图设计范围的景观铺装、苗木、桥梁、景观给排水、景观电气等。  三． 工程量清单编制依据：  1、《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》（GB50500-2013）  2、《浙江省建设工程计价规则（2010版）》  3、《浙江省建设工程施工取费定额（2010版）》  4、《浙江省园林绿化及仿古建筑工程预算定额（2010版）》  5、《浙江省建筑工程预算定额（2010版）》  6、《浙江省市政工程预算定额（2010版）》  7、《浙江省安装工程预算定额（2010版）》  8、《浙江省施工机械台班费用参考单价（2010版）》  9、由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设计的施工图纸及设计变更单、国家标准图集、部省市有关造价政策文件、规范性文件等  四． 清单编制说明  **景观工程**   1. 本说明不作为施工的最后依据，具体施工时，由建设单位、施工单位、设计单位、监理单位及有关主管单位经过会审后方可施工。 2. 清单中未列出的措施费项目，施工单位根据图纸结合施工现场在其他施工技术措施费综合考虑。 3. 自然地坪标高未明确，暂按3.2m考虑计入。 4. 本工程窨井、植草井图纸无明确，不计入本次招标范围。 5. 台阶挡墙无图纸，暂不计入。 6. 本工程混凝土均按商品混凝土考虑，泵送与非泵送均由施工单位自行考虑。 7. 草坪回填方按外购土方回填，铺装部分按塘渣回填，工程量暂定。 8. 道路及老地基拆除暂不计入。 9. 本工程园路雨水口设计未明确，暂按80个计入。 10. 本工程露骨混凝土（深灰色）均按彩色混凝土考虑。   **绿化工程**  1. 绿化的苗木工程量暂按苗木表数量计入，养护期按二年考虑。  2. 树木支撑按支撑钢管壁厚按1.8mm考虑，内层镀锌防锈，外层涂绿油漆。  3. 本工程营养土、树木改良及土壤改良均不考虑。  **桥梁工程**   1. 本工程驳坎水泥搅拌桩长度均按L=10m计入。 2. 箱涵搭板底砂碎石回填工程量暂定。 3. 挡土墙长度按10m计入。 4. 泄水管暂不计入。   **给排水工程**   1. 雨水管软式透水管暂按UPVC管，外包200g/m2土工布，接口形式为胶圈接口，三通、四通链接。 2. 雨水管设计标高暂按4.0考虑。 3. 雨水检查井按02S515-10计入。 4. 本工程所有污水管道均不在本次招标范围内，不计入本次招标。 5. 本工程土方工程量暂定，按实结算。 6. 浇灌水部分水泵井及水泵、阀门井（含阀门）均不在A标范围内均不计入。 7. 给水管道垫层暂按0.1m考虑计入。 8. 给水管管道埋管挖槽按500\*500计入。   **电气部分**   1. 配电箱电源接入位置由甲方自定，线管量未计入，后期按实结算。 2. 灯具光、时控制器于配电箱中综合考虑不再单独列项。 3. 电缆埋地敷设埋入深度按0.7M计入。 4. 本次预算只计算A标红线范围内管线及灯具，其中1AlLj-1-1配电箱n1均不计，1AlLj-1-1配电箱n3、n4回路只计算红线内管线及灯具，1AlLj-3、1AlLj-4配电箱引出回路均只计算红线范围内管线及灯具工程量（1AlLj-4配电箱引出至一期范围回路管线均已计算至配电箱），1AlLj-3配电箱n9回路只计算红线范围内的4盏灯具及管线，1AlLj-3配电箱n12回路只计算红线范围内的3盏灯具及管线，1AlLj-4配电箱m4回路只计算红线范围内的7盏灯具及管线，1AlLj-4配电箱m23回路只计算红线范围内的9盏灯具及管线，1AlLj-4配电箱m3回路只计算红线范围内的3盏灯具及管线。 5. 所有经过A标红线范围内的B标回路管线及电缆手孔井均不计入。   **【安装品牌】**   |  |  |  |  |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| 序号 | 材料名称 | 品牌推荐 | 备注 | | 1 | 庭院灯、草坪灯、乔木射灯 | 飞利浦、雷士、三雄极光或相当于、优于 |  | | 2 | 电缆 | 威尔鹰、兴乐、飞洲或相当于、优于 |  | | 3 | HDPE螺旋管、PE给水管 | 公元、顺达、中财或相当于、优于 |  | |